

上海市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组委会

沪学体（2021）1号

关于印发《2021年上海市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 竞赛规程总则》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各区教育局，各中等职业学校，各相关单位：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等文件精神，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对标“教会、勤练、常赛”的工作要求，大力开展学生阳光体育运动，落实中小学生每天锻炼一小时，深入推进市、区、学校三级阳光体育联赛体系建设，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2021年本市将继续举办上海市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现将《2021年上海市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竞赛规程总则》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自工作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2021年上海市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竞赛规程总则

上海市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组织委员会

2021年3月26日



附件

2021年上海市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竞赛规程总则

一、主办单位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上海市体育局、共青团上海市委员会

二、承办单位

上海市学生活动管理中心、上海市青少年训练管理中心、相关高校、区教育局及中等职业学校

三、协办单位

上海市大学生体育协会、上海市中学生体育协会、上海市中等专业学校体育协会

四、参赛单位

各普通高等学校（含高等职业学校）的院系代表队，各高中（含区属职业学校）、初中、小学以及中等职业学校代表队。

五、举办时间

2021年3月—12月

六、举办形式与地点

线上与线下相结合，以线上为主（详见各单项竞赛规程）

七、组别设置

（一）高等学校（2个）

1. 本科院校组

2. 高职高专组

（二）中小学校（5个）

1. 高中组

2. 初中甲组（八、九年级）

3. 初中乙组（六、七年级）

- 4. 小学甲组（四、五年级）
- 5. 小学乙组（一、二、三年级）

（三）中等职业学校（1个）

中等职业学校组

八、项目设置

（一）高等学校（14项）

三对三篮球技能、团体游泳专项素质、啦啦操、团体健身操、武术拳操、跳踢、体育舞蹈、旱地冰球技巧挑战赛、团体棋牌（中国象棋、国际象棋）、水上运动（桨板）、智能趣味挑战赛、运动空手道、武术秀、长跑(Unirun)。

（二）中小学校

1. 高中组（15项）

三对三篮球、游泳专项素质、团体乒乓球、团体羽毛球、网球专项技能、广播体操、啦啦操、团体武术操、健身健美操、跳踢拍、冬季长跑、团体桥牌、空手道、趣味定向越野、长跑(Hirun)。

2. 初中甲组（14项）

游泳专项素质、团体乒乓球、团体羽毛球、网球专项技能、广播体操、啦啦操、团体武术操、健身健美操、跳踢拍、冬季长跑、团体桥牌、空手道、趣味定向越野、棒球。

3. 初中乙组（14项）

游泳专项素质、团体乒乓球、团体羽毛球、网球专项技能、广播体操、啦啦操、团体武术操、健身健美操、跳踢拍、冬季长跑、团体桥牌、空手道、趣味定向越野、棒球。

4. 小学甲组（14项）

团体趣味运动会、游泳专项素质、团体乒乓球、广播体操、啦啦操、团体武术操、少儿艺术韵律操、跳踢拍、团体桥牌、空手道、趣味定向越野、棒球、网球专项技能、阳光伙伴集体跑。

5. 小学乙组（9项）

团体趣味运动会、广播体操、啦啦操、少儿艺术韵律操、跳踢拍、空手道、趣味定向越野、棒球、网球专项技能。

（三）中等职业学校（11项）

田径、足球、篮球、羽毛球、乒乓球、身体素质达标测试、武术、啦啦操和健美操、跳踢、棋类（围棋、中国象棋、五子棋）、板球。

（四）其他

第八届上海市学生龙文化全能赛。

九、参赛资格

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系面向普通在校在读学生的群众性体育健身活动，参赛者应遵守法规纪律，经医务部门检查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比赛，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高等学校学生

1. 必须是已在教育部“全国高校新生录取及在校学生学籍管理系统（数据信息库）”注册的在沪在读全日制大学生（含港、澳、台及上海纽约大学学生）。

2. 属各成人高等教育系列的学生、在校就读的经国家体育总局注册的现退役专业运动员、高校高水平运动队队员（以教育部、上海教育考试院阳光平台上公示的名单为准）以及上海体育学院、华东师范大学、上海师范大学等院校体育运动专业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本届大联赛。

3. 凡上一年参加过市级单项锦标赛（阳光组除外），并获得前8名的运动员不得参加本届大联赛该项目的比赛。

（二）中小学校学生

1. 必须是已在“上海市中小学生学籍管理系统（数据信息库）”注册，即持有“上海市电子学生证”（学籍管理卡）的在校在籍中小學生。

2. 本市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在读学生、上海台商子女学校在读学生。

3. 鉴于各区小升初、初升高学籍信息更新进度不同，故初中预备班和高一的新生，可持原有的小学五年级或初三的“学籍管理卡”参加预备班和高一相应组别的比赛。

4. 已进入本市体育中考统一考试免考名单的学生和已纳入本市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中市级及以上体育比赛、体育特长项目名单的学生不得参加本届大联赛对应项目的比赛。

5. 运动员只能代表学籍所在的学校参赛。

6. 运动员不得跨组别参赛。

7. 凡上一年参加过市级单项锦标赛，并获得前8名的运动员不得参加本届大联赛对应项目的比赛。

（三）中等职业学校学生

必须具有正式学籍与电子注册号的在校在籍学生。

十、参赛办法

分为校内基础赛、区级选拔赛和市级总决赛三个阶段进行。

1. 高等学校可结合阳光体育运动组织校内选拔赛，优胜者代表学校参加市级总决赛。中小学校可结合阳光体育运动，在学校和区范围内进行选拔赛，每区选送三支优胜运动队代表区参加市级总决赛（鉴于浦东新区的特殊情况，允许其在各参赛项目中派五支运动队参赛）。中等职业学校各项目比赛办法，由中等职业学校组竞赛工作领导小组和市中等专业学校体育协会商定。

2. 中小学校的广播体操、跳踢拍 2 个项目的区级选拔赛，各参赛单位须登陆上海市学生体育艺术科技教育活动平台 <https://www.shsunshine.org/> 进行赛事报名。

3. 部分项目承办单位可根据该项目开展的实际情况，对组别设置进行适当调整。

4. 市级比赛的单项赛事报名数不足 10 支队伍时，则不组织该项目市级比赛。

5. 各单位必须为本单位所有参加大联赛的成员办理“上海市学校体育运动伤害专项保障基金”，否则不予参赛。

6. 依据我市疫情防控常态化相关要求，各项目承办单位要严格落实赛事疫情防控工作，制定切合实际的赛事防控方案和预案，以降低风险，加强防控，保障赛事活动安全、有序进行，切实做好相关承办工作。要从赛事规模、人员管理、防疫措施、应急处置等方面，加强对赛事筹办全过程、各环节的把控，并根据疫情防控形势，针对办赛过程中涉及公共卫生安全的重点领域，加强自查、巡查，做到定期排查风险隐患，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适时修订完善方案，确保赛事防控方案和预案有效实施。

十一、竞赛规则

详见各单项竞赛规程。

十二、录取名次

1. 市级总决赛在各项目排定名次的基础上，各组别集体项目按队数，评出一、二、三等奖。

2. 市级总决赛各组别设立的个人项目，原则上录取前八名，不足 8 人减 1 录取。

十三、奖励办法

1. 由市大联赛组委会向获得本届大联赛市级总决赛各组别集体项目等第奖的参赛队颁发奖状并向参赛个人颁发纪念证书。

2. 由市大联赛组委会向获得本届大联赛市级总决赛个人项目规定名次者，颁发相应的成绩证书。

十四、报名办法

(一) 报名方式

各参赛单位登陆上海市学生体育艺术科技教育活动平台 <https://www.shsunshine.org/>，点击体育栏目进行赛事报名。同时，按表格规定准确填写并加盖单位公章和医务部门体检健康证明章后制成书面材料一式二份，一份自留，另一份邮寄至各项目承办单位，并将电子文档发送至各项目承办单位。表格将发布在上海市学生体育艺术科技教育活动平台 <https://www.shsunshine.org/>。系统技术支持，联系人：洪老师，32140675，shkyzxxxglb@163.com。

(二) 报名时间

1. 各区和各高校报名信息及各单项竞赛规程参见上海市学生体育艺术科技教育活动平台 <https://www.shsunshine.org/>。

2. 各区和各高校在各单项比赛开始前 30 天内向组委会和单项竞赛会上报各参赛项目报名表、参赛人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 参赛队如因特殊原因需临时更换队员时，须在赛前出具书面证明，并加盖学校公章。

(三) 报名项目数

1. 高等学校：长跑（Unirun）、跳踢、武术拳操为必报项目。1 万人以上规模的高校至少报 7 个项目；5 千人至 1 万人规模的高校至少报 5 个项目；5 千人以下规模的高校至少报 3 个项目。

2. 中学：三对三篮球、游泳专项素质、团体乒乓球、广播体操、团体武术操、冬季长跑、跳踢拍、长跑（Hirun）为必报项目。

3. 小学：游泳专项素质、广播体操、团体武术操、跳踢拍为必报项目。

4. 中等职业学校：各校参加项目数由中等职业学校组竞赛工作领导小组及市中等专业学校体育协会规定。

十五、仲裁委员会和裁判

各项目仲裁、正副裁判长由各单项竞赛委员会推荐，报组委会竞赛部（联系地址：中山西路 1245 弄 1 号 2 号楼 516 室，联系电话：62090462）审定。其他裁判员由各单项竞赛委员会负责选派。

十六、纪律和申诉

（一）违纪责任

凡违反运动员资格规定，弄虚作假、冒名顶替以及无故弃赛、停赛、罢赛等违反比赛纪律、体育道德和市大联赛各项规定的运动队、运动员、裁判员及工作人员，组委会将依据《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规定》，视情节轻重分别予以警告、停赛、通报或取消资格等相应处罚，对情节严重者，依照相关纪律规定追究责任。

（二）申诉

凡对比赛中发生争议提起申诉的参赛单位，须在该项目赛后 24 小时内向项目竞委会和组委会提交经该参赛单位代表团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的书面报告和相关证明材料，过时不再受理。

十七、其它事项

1. 市大联赛组委会委托有关高校、区、中等职业学校承办市大联赛各项任务，市大学生、中学生、中等专业学校体育协会以及市级专项体育协会予以指导和协助。

2. 各单位应与市大联赛组委会加强联系与沟通，及时上报项目申办材料、单项竞赛规程、秩序册、成绩册、图像资料和工作总结等资

料。联系地址：中山西路 1245 弄 1 号 2 号楼，邮编：200051，联系人：高山青，联系电话：62090462(兼传真)，邮箱：sygfsygf@163.com。

3. 各项目竞委会应根据市大联赛组委会的要求，认真做好竞赛项目的承办工作，保证场地器材、安全保障、相关疫情防控措施等落实到位，并与有关部门和单位紧密合作，共同做好赛事的组织工作。

4. 视频采集时严格按照本市疫情防控要求进行拍摄，不得有悖社会公德和违反相关法律规定；录制的视频禁止广告植入等商业行为。

5. 市级层面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的组织经费由主办单位负责。各高校、区、中等职业学校的组织经费等均自行解决。

未尽事宜，由市大联赛组委会另行通知。

附表 1:

2021 年上海市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各竞赛项目安排表
(高校组)

序号	项目名称	比赛时间	承办单位
1	武术拳操	5 月	上海中医药大学
2	团体游泳专项素质	5 月	上海财经大学
3	水上运动(桨板)	9 月	东华大学
4	体育舞蹈	10 月	东华大学
5	智能趣味挑战	11 月	东华大学
6	三对三篮球技能	11 月	上海交通大学
7	跳踢	11 月	上海交通大学
8	团体健身操	11 月	同济大学
9	运动空手道	11 月	同济大学
10	啦啦操	11 月	华东师范大学
11	旱地冰球技巧挑战	11 月	上海外国语大学
12	团体棋牌 (中国象棋、国际象棋)	11 月	上海外国语大学
13	武术秀	11 月	上海中医药大学

附表 2:

2021 年上海市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各竞赛项目安排表
(中小学组)

序号	项目名称	比赛时间	承办单位
1	游泳专项素质	5 月	黄浦区教育局
2	网球专项技能	5 月	嘉定区教育局
3	小学生团体趣味运动会	6 月	浦东新区教育局
4	棒球	6 月	浦东新区教育局
5	阳光伙伴集体跑	6 月	浦东新区教育局
6	少儿艺术韵律操	6 月	徐汇区教育局
7	趣味定向越野	6 月	宝山区教育局
8	团体桥牌	10 月	杨浦区教育局
9	团体乒乓球	10 月	静安区教育局
10	团体武术操	10 月	浦东新区教育局
11	健身健美操	10 月	闵行区教育局
12	团体羽毛球	10 月	杨浦区教育局
13	冬季长跑	10 月	嘉定区教育局
14	跳踢拍	10 月	宝山区教育局
15	广播体操	10 月	闵行区教育局
16	啦啦操	11 月	普陀区教育局
17	空手道	11 月	待定
18	三对三篮球	待定	待定

附表 3:

2021 年上海市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各竞赛项目安排表
(中职组)

序号	项目名称	比赛时间	承办单位
1	武术	4 月	经济管理学校
2	篮球	5 月	信息技术学校、房地产学校、 外事服务学校、商业学校
3	乒乓球	6 月	商业学校
4	田径	6 月	房地产学校
5	板球	6 月	行政管理学校、信息技术学校
6	足球	10 月	工商信息学校、现代流通学校
7	跳踢	11 月	信息技术学校
8	羽毛球	11 月	行政管理学校
9	啦啦操、健美操	11 月	医药学校
10	围棋、中国象棋、五子棋	11 月	经济管理学校
11	素质测试	12 月	现代流通学校